

张爱玲传

Biography of Eileen Chang

于青 / 著

传奇一生，流言一世

洞穿人世沧桑

演绎华丽人生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张爱玲传

Biography of Eileen Chang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张爱玲传

于青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 - 7 - 5360 - 5106 - 5

I. 张... II. 于... III. 张爱玲 (1920 ~ 1995) — 传记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9030 号

责任编辑: 詹秀敏 张 丽

技术编辑: 赵 琪

装帧设计: 罗子安

图片摄影: 罗子安 蔡 彬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16 4 插页

字 数 290,000 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6,000 册

定 价 3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 - 37604658 37602819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在四十年代的上海，曾经有一位红极一时的女才子，几乎在一夜之间，横空出世，成为当时文坛上最为夺目的新星。这颗耀眼的新星，虽然璀璨于瞬间，流星般一闪即逝，但那一瞬间的灿烂辉煌，却给群星灿烂的现代文坛留下了美丽的身影。她在当时，现在，甚至将来都不减魅力的代表作《传奇》、《流言》，亦被人们称为“奇迹”的杰作。欣赏者把它们与《红楼梦》、与英国作家毛姆的作品等相提并论；而反对者，则因了她的一段私情而不以为然，但也仍旧承认，她的才情，她的天分，是不可仿造的一个“奇迹”。当她独自在美国隐士般谢世后，人们这样称誉她的作品，堪为一个“王朝”的结束……

知道她的，凡她的便是好的，好得无法用语辞来形容，只能用叹词和摇头表示其好；不知道她的，一点不知，一个最最普通的中国女人的名字，不是笔名也不是雅名，你绝想像不出这个普通的姓名会与那样精美的文章有联系。而读她的文章读久了，即使不写她的名字，你也会从万千文章中辨认出她独特的文体。

张爱玲，这就是那个传奇女性的名字。

这是她的母亲当年为她报名上学时匆匆起就的名字，却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个用刀刻过般的名字，任凭岁月流逝，时代变迁，这一最普通的中国女人的姓名，伴随着她奇丽而又精美的佳作，流传到今日，并愈来愈在岁月中流露出她丰厚而又瑰丽的艺术魅力。

张爱玲，这个被当时文坛称为“奇迹”的女作家，被当今文坛视为神秘的女性，却还有着与一般作家不同的显赫的家庭背景。就连注意到她的作品的人，也未必知晓她是清末著名“清流派”代表张佩纶的孙女，前清大臣李鸿章的重外孙女。在现代作家中，出身如此的作家是微乎其微，因此，她笔下没落家族的群像描写，也显得格外触目。

她出身官宦世家，却擅写平民甚至小市民的苦乐，而她的生活与其处世之道却又全然不同，其生命与生涯，又何尝不是一部名副其实的“传奇”？读了她生命与生涯的“传奇”，你便会全然明了何以张爱玲能在青春年华便写出空前绝后的凄艳、苍凉、直透人性深处的佳作，你也会豁然明了什么是小说，什么是传世精品。

自然，由于她年少重情，在乱世里结下短暂的姻缘，因为对方毫无疑问的汉奸身份及其风流成性，使张爱玲的政治生命从此不明不白，并在感情上受挫；也由于她不明不白的政治态度，她受命写过她并不明白的“反共小说”，更使她当誉时人们不便誉，当毁时人们又不能毁，因为她到美国后的第二次婚姻却偏偏又嫁给一个政治态度鲜明而又激烈的“亲共派”。

读不透的张爱玲，如同一团谜，一片雾，一段生发于现代中国的人间“传奇”。

其实，关于她的“传奇”，早已在张爱玲女士自己的文章里被点点滴滴散漫制成。细心的“张迷”读者，会从这些文章里心造出一个超凡脱俗的奇女子形象。将这样超凡脱俗的奇女用简笔画就，就不如还原一个中国奇女子的生活原型，让她自己活动其间，舒展生命，徐徐然让我们读清、读懂一次生命之旅，一场历史话剧，从中领悟出色彩斑斓的人生之迹。

人生是舞台，个人脱不了要扮演其中的某个角色。张爱玲却在这人生舞台上远远眺望着，她不是导演，却如同解说，用笔娓娓动听地为我们介绍过去某一场或正在进行的人生戏剧里的诸位角色。同时，张爱玲也远远有别于同时代的许多女作家，她是一个不进入角色而在台下做解说的观众，她冷静到冷漠，将生命的底部翻过来给我们看，也给她自己看。于是有人言，她是“一个伟大的寻求者”。她寻的是，女奴时代谢幕后女性角色的归宿所在，她以否定现代生态下女性女奴角色的方式，表达了她深深的渴望，渴望女性能挣脱历史的、文化的、生理的、心理的诸般枷锁和桎梏。她还在《传奇》中，再现了一批失去了以往寄生乐土的遗老遗少的尴尬余生，悄悄地填补了现代文学史中的这段人生空白，从而折射出失落的中国封建家族中所以失落的虚弱本性。自然，这是我们今人的解读。而在当时，张爱玲的这些作品曾被当时的著名评论家评为“我们文坛最美的收获之一”。

读张爱玲，需得用灵魂去读灵魂。

我们一起来读张爱玲，读她的生命之旅，灵魂独唱，不知能否触摸到她生命的律动；而当你进入张爱玲的“人生传奇”中，不知你能否领略一片神奇的绿地，一抹异彩的晚霞，一道瑰丽的五彩虹，一曲高山流水般悠长而又清绝的骊歌……

目录

序

1

第一章

001-022 绚烂童年

贵族世家

周岁“抓阄”，显出不凡未来

向往“梳爱司头，穿高跟鞋”的贵族后裔
挥泪放弃美术爱好

自做报纸副刊的孤独少女

2

第二章

023-038 奇才逸女

十四岁写《摩登红楼梦》的神童

从《后母的心》到《霸王别姬》

给老师写打油诗受罚

文凭和知识是她独立自主的力量

3

第三章

039-062 都市沧桑

旧家庭的“逃犯”

走母亲走过的路

香港大学的“高分”学生

香港迷情

战地女护士

4

第四章

063-106 横空出世

为学费再见父亲

英文谋生小试牛刀

“花卉”搭桥问鼎文坛

盛名之下的“新潮”女作家

文坛奇葩是《传奇》

“美文共欣赏”

5

第五章

107-132

临水照花人

“腰斩”与“寅年吃丁卯年粮”

爱穿奇装异服的女作家

“没有见过这样财迷的人”

“囤积纸张”与“不会付小费”

“水上写的字”

6

第六章

133-155

倾城之恋

陌生的来访者

“愿使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是基督的，也是希腊的

“我将只是萎谢了”

7

第七章

157-171

繁华落尽

涉足电影，获得成功，母亲第三次回国

太湖吃船菜，过百姓生活

“梁京”、“十八春”与“陌生女子”

最后的“亮相”

8

第八章

173-187

零落孤旅

初到香港，“卦象奇异”

“克利夫兰总统号”上的别离人

拜见胡适

麦克道威尔文艺营的女作家

9

第九章

189-209

精神家园

狂热的共产主义追求者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像忧亦忧，像喜亦喜”

悲情台北

10

第十章

211-224

大隐遗世

十年一觉红楼梦
“张迷”“袭击”张爱玲
大隐于世的独行者
一个时代的终结

附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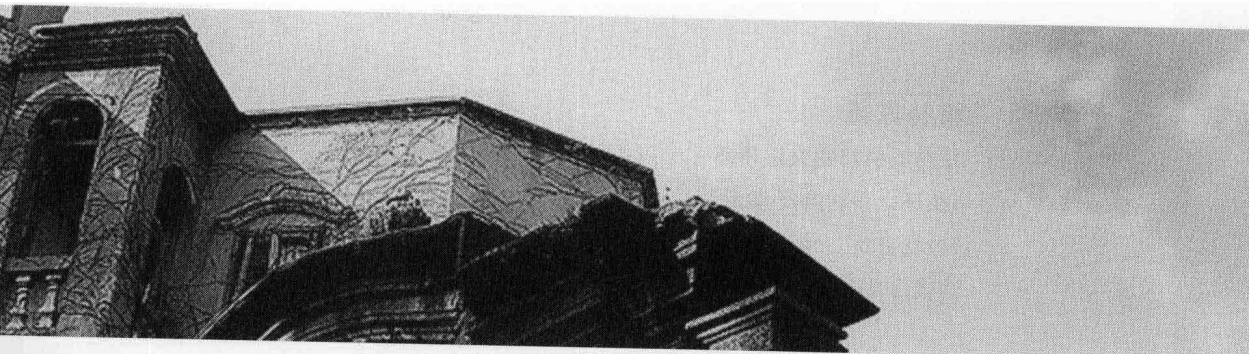
一 张爱玲之死（小说） 225-238

二 张爱玲大事年表 239-249

后记

尘埃落定

251-252





第一章 绚烂童年

Chapter 1 Splendid Childhood

出身贵族世家的张爱玲，戴着一副淡黄色镜架的眼镜，人很瘦，又很高，衣着虽然随便，但神情里总有一种书卷气的肃穆，是个不俗而有头脑的女孩。

旧家族的繁华与没落已经化为梦境，最后幻化成文字。

1. 贵族世家

一九二〇年。上海。

上海，这个被西方称为“冒险家的乐园”、“东方巴黎”的中国第一大都市，进入二十世纪以来，便一直是中国经济、文化的中心。上海的畸形繁华，吸引着各地的各色人物，或冒险，或投机，或享乐，全都聚集于这个热闹的“乐园”。

九月三十日，已是秋凉的季节。但在上海，秋老虎的淫威却似乎刚刚开始发作。人们仿佛也放慢了生活的节奏，日子安静而又漫长。在上海市麦根路（今泰兴路）的一栋民初式样的老洋房里，传出了一阵微弱的婴儿啼哭声。不用问，这样秀气的啼哭，肯定是个女孩。刚接生下来的这个女孩，是她所在的门第甚为高贵的家庭中的长孙女。当然她之前也有其他长孙女，然而在那桩堪称“奇闻”的婚姻中，她确实是长孙女。从她那并不特殊的长相，亦不响亮的嗓音里，丝毫瞧不出她将会给她身后的家庭带来些什么。谁也不曾料想，就是这个看起来并不特殊，听起来声音也细小的女婴，二十年后会在十里洋场的上海腾空而起，成为文坛上的一代骄女，名噪一时，誉颂八方，成就了一段文坛传奇。

张爱玲，这个官宦世家的后裔，她那曾显赫一时的家世虽然曾被近代史记载过，但在现代中国重新又被百姓们所津津乐道，竟源自这个家族的瘦弱女孩子。从张爱玲来到世上的那一天起，就注定了她的传奇生涯并演绎出由此而孕育的传奇作品。关于她的故事和她写的故事，几乎从她降生的那一天就开始了。

不，也许开始得更早些。

关于她那显赫的家世，她在历史上曾留过声名的列祖列宗，在张爱玲走红的时候，就曾引起过一些人的议论，然而，曾经显赫的家族并不能提高它后裔

们的价值。相反，倒是后人自身的光彩重又照亮他们的家谱。细心而好奇的读者会重新寻找历史，寻觅一下何以这个作家如此与众不同，毕竟，这个家族的沉重身影是不能不影响到被庇荫过的后代们。

时光退回半个世纪以前。

张爱玲的祖父张佩纶（一八四八至一九〇三年），字幼樵，又字蕙斋。河北丰润县人。生于杭州，居于苏州，同治进士。一八八二年，为督察院左副都御史。张佩纶仪容俊伟，善言强辩。因而在同光之交，清流派鼎盛时期，与一些任职于督察院、翰林院、国子监的文人学士们，在军机大臣李鸿章支持下，大胆抨击时弊，纠弹失职官吏。其清议活动，引人注目。他们墨酒高会，鉴赏金石名物，并吟诗作赋，有“四谏”“十朋”之称。传说中的张佩纶少年气盛，才学过人，且又仪表清俊，风流倜傥。尤其喜欢着竹布长衫，招摇过市，有一段时间京都士大夫们争相效仿，以至竹布长衫畅销京都内外。但张佩纶虽议论政事慷慨激昂，平时闲居时却风月无边。饮酒吟诗，围棋狎妓，自命为名将风度。也恰因了他的名将风度，使他的后代将他的家业“风度”殆尽，这自然已是后话。

且说一八四八年中法战争期间，张佩纶被派赴福建会办海防。初，张佩纶曾眼见福建海防空虚而向南洋和北洋呼吁船只，却未被理睬。张佩纶便又恢复了他的名将风度，仍旧狂饮终日，不再过问海事。七月三日，法舰突然发动袭击，不到一个小时，停泊马尾港的中国船只全部沉没或击毁，马尾船厂亦被毁，成为历史上著名的“马尾战事”，张佩纶因而被革职充军。其间作《管子注》二十四卷，《庄子古义》十卷。

光绪十四年（一八八八年）期满释归时，恰逢李鸿章因朝廷醇亲王与慈禧太后之间的明争暗斗而不快，正感叹着人生沧桑，功名浮云，对张佩纶的潦倒动了恻隐之心，遂收其为幕僚。

张佩纶家与李鸿章是世交。张佩纶的父亲张印塘与李鸿章原是朋友。光绪五年（一八七九年）张的生母逝世后，李鸿章曾赠银千两，张佩纶因有“先世交情之耐久如是，孤儿真感恩衔悲”之句，而张佩纶戍边充军期间，也全靠了李鸿章送的一千两银子度日，可见李鸿章对其器重甚厚。

李鸿章一八二三年生于安徽合肥东乡之大兴集，兄弟六人，排行老二，取字少荃，晚年又自号“仪叟”。但世人对他却有更多的称呼：“李二先生”、“李合肥”、“李伯相”、“李爵爷”等等。大清朝廷在他死后封的谥号是“李文忠公”。

李鸿章虽有“宏才远志”，但适逢清朝最腐败没落之际，他鞍前马后，碌碌一生也是回天无力。

张佩纶任李鸿章幕僚期间，李鸿章的女儿因此认识张佩纶。张佩纶的原配在张戍边期间病故，因而与李鸿章之女结成秦晋之好。此女容貌秀丽端庄，更令人惊奇的是她的才华不让张佩纶，喜吟诗赋词，颇有女才子之称。李菊耦与张佩纶结婚后，拿出她藏于闺房的宋拓兰亭，张佩纶一见大喜，原来他也珍藏一份兰亭，于是互相在兰亭上题咏，李菊耦慧心所至，马上铺纸研磨，挥毫题书“兰骈馆”三个字，叫人挂至书房，以此命名。

李菊耦酷爱写诗。并著有《绿窗绣草》一诗集。辛亥革命那年，李菊耦由南京去上海小居，就将此诗集精装于行李中。有小偷盯上了李菊耦，以为她衣着华贵，行李繁多，定是大户人家的太太。又见其手提箱不离左右手，误以为里面定是珍宝珠玉，便专将其提箱偷走。令李菊耦哭笑不得。好在有张佩纶在身边共同研诗论文，也消掉了这段不快。

有良妻为伴，张佩纶自是得家室欢乐，从此张佩纶自誓闭户读书，对李鸿章的政治、外交各方面“断不置喙”，但因其实际关系，亦难以置身事外。一九〇〇年，八国联军侵占大沽，他主张“勤王和戎”。第二年，应李鸿章的推荐和邀请，随李鸿章办理签订条约等事宜。事毕南归。一九〇三年逝世于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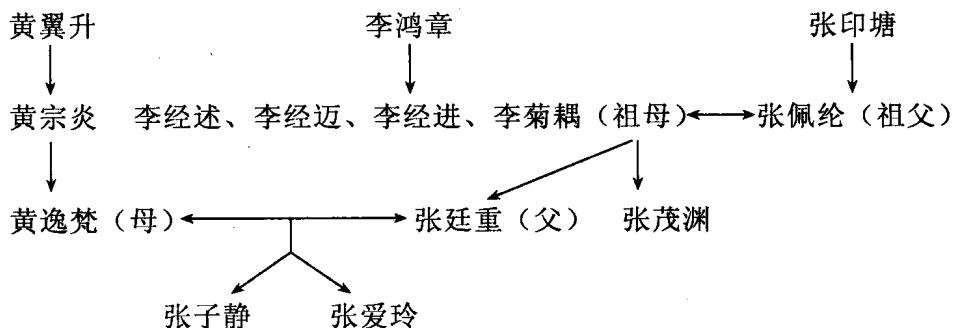
这是张爱玲的父亲家族。

而张爱玲的母亲，也是出身于豪门深闺。母亲黄素琼（后改为逸梵），是清末南京长江水师提督黄军门的女儿。黄军门的父亲黄翼升，原籍湖南长沙。他和李鸿章一样，都曾在曾国藩麾下领军。他幼年时父母皆亡，从小便入军当兵，属行伍出身。黄翼升英勇善战，名闻乡里。后来屡建奇功，于一八六四年出任首任长江水师提督。曾国藩曾言：“水师事务繁重，惟翼升可以综览全局。”彭玉麟也曾言：“翼升精明强干，练达营务……”

黄翼升在四十七岁上才得一独子黄宗炎，也就是张爱玲的外祖父黄宗炎。一八九六年，黄宗炎的姨太太生下了一对双胞胎，一男一女。女的即是黄素琼，后称黄逸梵，对张爱玲影响较大的母亲。

张爱玲的贵族家世可用一表概览：（见表）

张爱玲家族世系简表



2. 周岁“抓阄”，显出不凡未来

刚出生的张爱玲，小名张煊。生活还在锦衣玉食之中。虽然张氏家族经荣辱沉浮至张爱玲一代，已见萧条。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何况祖母辈留下的金银，母亲的陪嫁，使她一出生便能生活在一种风风光光的日子里。家里有洋房若干，汽车几部，佣人成群，光做饭的厨子就有好几个。而父亲张廷重，此时也年轻风流，时髦的东西追求，陈旧的腐败习气也保留。整个张家，便是一个东西方生活大交汇的场所，在这里既能看见最流行的洋车，白俄佣人，也能看到旧家族的陈规陋习，散发着樟脑味的红木家具，烟雾缭绕的大烟榻。

婴孩时的张煊确乎与同岁婴儿不一样。她很少啼哭，较为安详，乌黑的眼睛长久盯住一物不放，凝视良久，才眨动睫毛，似乎已有思想。不仅深得父母喜爱，连家里上下佣人也喜逗她，端的是一个听话的囡囡。

那一日，是张煊的周岁生日。

在旧家族里熏陶的张煥之父即张佩纶之子张廷重，想要按照家族里的传统为这个看起来蛮有些主意的小囡囡过生日。小煥子的母亲黄逸梵，清末南京长江水师提督黄军门的女儿，清秀而有才华，崇尚西洋文化。她对官宦世家出身的张廷重的遗少作风素来看不惯，她最不喜欢这些很有迷信色彩的传统习惯。按她的意愿，小煥子应该从小就调理得温文尔雅，气度非凡，大家闺秀应该从小就注重气质、文化的修养。而那一套什么“抓阄儿”的花样她最瞧不上。她希望小煥子既能继承她的家族的书香礼仪，又能遂她所愿接受西洋文化的熏陶，成为有教养的新式女性。她怨恨嫁人过早，失却了许多新生活的乐趣，将希望部分地寄托在女儿身上。

夫妻的最初争执大约就源于不同的文化崇尚上。但都是为了给长女周岁生日吉庆；年轻而任性的母亲虽不十分情愿，也还依了年轻的父亲，于是小张煥在母亲锦团花簇般的打扮后，被抱到了一楼大客厅里。

这是一间中西合璧的客厅。既有几代留传下来的整套漆木桌椅，又有几件颇有欧洲文艺复兴时期色调的雕像饰物。中间那张红漆油亮的大方桌上，端正放着一个硕大的黑漆托盘。托盘里面什么都有，古今中外，雅俗混杂：古有鼻烟壶，今有派克笔；中有厚重的线装书，西有玲珑小巧的玻璃瓶装的香水，等等等等。五花八门，全是些有着吉庆意义的兆示性什物。小煥子的奶妈为图吉利喜庆，还特意将些乡下人的吉物放入盘中，像小金锭，银大洋，甚至还放上一个用五彩丝线结的小绣球。

还不谙人事的小煥子却显得有些不耐烦，一边嘴里咿咿呀呀地兀自说着什么，一面将疑惑的眼光向围拢着她的众人打量。她从一开始就没有出现过惊慌受惊的模样，总是安详地看着一幅幅呈现在她眼前的五色世界。她其实最感兴趣的是一张张相似又不似的脸；最漂亮的那个摩登女子虽然看着顺眼，但小煥子并不特别注意，自她问世一年来，她并不多见她；那个看似年轻却留起了仁丹胡子的小先生瞧着就脾气不好，她慌忙把眼睛拉回近处，正在逗她的奶妈“何干”，倒是她最熟悉的。何干——这是懂事后小煥子给她的奶妈起的名字，这时正起劲地引逗小煥子的注意力，想让她抓个吉祥物。

一周岁的小煥子显得格外乖巧，她顺应着大人們的启发注意到漆盘上琳琅满目的什物，东瞅瞅，西瞅瞅，在花花绿绿、古色古香堆里拎起一样东西就放在嘴边啃，众人一齐“喔”了一声，这里面有惊奇，有失望，又有兴奋，原来清清爽爽的张家闺秀一手抓了一个小金锭，瞧她抓着牢牢不放的劲头，真像是一个乡下年画中招财进宝的福娃。小煥子的母亲大吃一惊，这个受西洋文明熏陶、受四书五经教育的新知识女性，很为女儿这一俗举震惊，连连摇头：“不可思议，不可思议，怎么这样……”连小煥子的父亲也随着闭上双眼。虽

然这个贵族的后裔自己染上旧家庭的所有恶习，尤其是将父亲张佩纶的“名将”风度更加发扬起来，在结婚不久便复萌弄风捧月的旧习。即使这样，在他的观念深处也认为，女子即使无才即德，亦应有大家气派，名门风范，不应染上商人之铜臭气。

于是，周岁小煊子的“抓阄”节目，留给这个大家族至深的印象，当多少年后张煊已成为上海滩红极一时的女作家张爱玲时，也还在回忆文章中提到此事，连最不问家事的亲姑姑，也依稀记住了这样一个非常特殊的细节。

后来，逐渐成名的张爱玲，虽然在为人处世上都表现出了一种特立独行的不凡特征，但她对钱的务实态度却是贯穿她的一生的。不知这与她周岁时的抓阄有没有内在的联系。但可以肯定的是，还在一周岁时，人们就能领略到张爱玲的“特立独行”的风采了，这也似乎暗示了这个沉静的小女孩对生活的务实态度。

3. 向往“梳爱司头，穿高跟鞋”的贵族后裔

小煊子出生时，她的家庭还算昌盛。张佩纶因了李鸿章的知遇之恩，也对与菊耦婚配所生的儿子廷重寄予了厚爱，几乎将所有家产留给了这个相貌上酷肖自己的儿子。但经济的富足并不能填平张廷重夫妻因文化崇尚、性格差异所造成的鸿沟。母亲黄逸梵坚持西式育儿，女儿并不跟她睡，而是在觉醒晨起之后抱到很有气派的铜架大床上，像逗洋娃娃般逗这个还算听话的女孩。母亲出自大家闺秀，国学底子深厚，从小就让根本不懂意思的张煊背唐诗宋词。逗完女儿后，让佣人抱至一边，她便开始梳妆打扮，喷香水，梳爱司头，着色泽艳丽的旗袍，常让小张煊在一边看得眼花缭乱。以至张煊以后一直没有脱离母亲早期使用过的那些艳丽的色彩。然后与合住的小姑谈绘画音乐、电影戏曲，再不就是双双到商号、公园去游玩，并不多顾女儿。

而小煊的父亲因家境富裕，闲适成性，除了读闲书便去泡赌城、逛戏院，做一些捧花吟月之事，并最终瞒着家人在外面养了一房姨奶奶，亦很少过问小煊子。

小煊几乎是在佣人的怀抱里长大。因是家中的长女，上上下下自然娇惯她。即使天性本分，也不免养成一些坏脾气。不高兴时，便使出唯女孩子才常有的用手拧人的小性子，或者抓佣人脸，有着一一种任性不饶人的脾气。但懂事后便很少发作。因为单是父母间的时常口角争执，就给她不小的震慑。

张煊两岁的时候，随全家迁居北方。第一个家在天津。天津的家是个旧宅，是当年张佩纶娶了李鸿章的女儿后独自在天津立的宅。这个旧宅空旷而温暖，有一种“春日迟迟”之感。连宅里的气氛也像这个张氏家族，虽已开始衰败，但架子仍是搭得十足。正房厢房十几间，雕梁画栋，红漆家具，仍旧透着官宦世家的威严气派。唯一显着与时代合拍的是，青石铺路的院子里，竟还安置了一个秋千架，小煊子就常和一个被她唤作“疤丫丫”的丫头在这个秋千上翻玩。这个丫头因翻秋千在额上摔了一疤痕，小煊子便顺音为丫头命名为“疤丫丫”。诸如此类的命名是幼儿时小煊子的游戏之一。有一个男佣人粗通文墨，常给小煊子讲三国志演义的故事，小煊听高兴了，又顺口给男佣人取了个莫名其妙的名字：“毛物”。而这个毛物的两个弟弟就叫“二毛物”、“三毛物”。于是毛物的妻子又叫“毛物新娘子”，简称“毛娘”。在这些佣人中间，小煊子如鱼得水，欢喜万分，因为这里既没有父亲旧家规的威压，又没有母亲新时尚的约束，她欢欢喜喜地从佣人嘴里听民间故事，学女人心计，倒也相得平安。

后来又有了小弟弟张子静，这是个相貌非常漂亮的男孩，完全继承了母亲江南美女的秀丽。

但在性格上，张子静却是像他的身体一样柔弱文静。而旧家庭的重男轻女，使张爱玲从小就产生了“要锐意进取，务必要胜过我弟弟”的思想。

这一切都要追溯到张爱玲和弟弟的两个保姆身上。由于父母各自玩各自的，只留姐弟俩在佣人之间厮混，而佣人们与他们亦无上下之分。而带弟弟的保姆“张干”，“伶俐要强，处处占先”；相反带张爱玲的保姆“何干”，“因为带的是个女孩子，自觉心虚，凡事都让着她”。因此，张爱玲在很小的时候便立誓要锐意进取，务必要胜过小弟。

有一次吃饭，小煊与看弟弟的女佣“张干”口角起来，张干就吓唬小煊：“你这种坏脾气，只能住独家村。最好将来嫁得远远的，小弟弟也不要你回来。”说着张干用手指着小煊的筷子说：“筷子抓得近，嫁得远。”小煊恰好抓

得很近，慌忙换远一些，偏着头问：“抓得远呢？”张干仍旧逗她：“抓得远当然嫁得远。”气得小煨子放下饭碗到一边生闷气。

小煨的父亲极喜欢女儿的沉静与聪明。与新式妻子不能温情言欢，有时便带小煨子去姨太太处嬉玩。不谙人事的小煨子却又天性极高，敏感异常，总是不去，有时拼命用手扳住门框，发小姐脾气，气得父亲亦总是施行家规，强行拉去，免不了要挨上父亲的皮肉教导。但一旦到了小公馆，小煨子又十分乖巧，随和地应着虚情假意的姨奶奶，姨奶奶亦使巧计分给小煨子许多糖果。于是，也分不清是姨奶奶敷衍小姐，还是小姐敷衍姨奶奶，只是知道张煨从很小的时候，就很会随和地顺应环境。

小时候，小煨子最喜欢坐在一边看漂亮的母亲梳妆打扮。母亲是高挑个，面部轮廓既有江南女子的秀美，又有西欧女性的明晰线条，略作修饰，便风采如春色般明媚，气度如秋菊样高雅。这样的母亲却令父亲心中不满。而母亲又酷爱做服装，每每与小姑上街选回绸料，总要在镜前比试一番。父亲见了便会没好气地说：“又做，又做，一个人又不是衣裳架子！”

有一次，小煨子像往常一样当母亲在镜子前试衣时仰起脸来看。母亲白皙的肤色罩着葱绿色绸袄，正往胸襟上别翡翠胸针。母亲经一番打扮，如出水芙蓉、绿波仙子，令小煨子瞪着乌黑的大眼看得目不转睛。母亲发现了小煨子的羡慕神情，便微微一笑，蹲下身来，问小煨子：“漂亮吗？等你长大，也给你做漂亮衣服。”小煨子却并不理会，张嘴对母亲说：“我要快快长，八岁就梳爱司头，十岁要穿高跟鞋，十六岁可以吃粽子汤团，吃一切难于消化的东西。”母亲看着一本正经向她宣言的小煨子，满脸又惊诧又好笑，这个平时单见其聪颖远超于同龄幼儿的小女孩，却也一样有着大人的心思，也要轰轰烈烈享用着自己还没开始长成的生命呢！母亲仔细端详小女，觉得这个相貌平平却主意蛮大的女儿，还真是可以认真调理一番呢。只可惜……

小煨子不知母亲如何想，只是手托着腮，盯着美丽的母亲，热切地巴望着自己快快长大。越急日子就越长，童年的一天一天，温暖而迟慢，正像老棉鞋里面粉红绒里子上晒着的阳光，是那样温吞吞、一点点地渗进了棉绒里。

可是，就是这样貌美又会打扮的母亲要走了。听说要到地球的那面，其时小煨才四岁，无法理解外国有多远多好，只是有些发怔，不明白母亲去做什么。

心高性冷的母亲临走那天也沉不住气了。她心里是矛盾的。她既憧憬新的天地，热望那些高雅、崇高的西洋文化，常嫌年纪轻轻便被锁在这旧式大院里生儿育女，心有不甘。而丈夫又偏偏不能体贴温情，只一味沉浸在风月场上，这种名士做派，在这个家庭中就像天经地义一样被接受、纵容。她一个有理